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gressive Pa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1)

更換公司秘書、財務總監、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盈熒女士(「李女士」)因有意從事彼之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財務總監」)；(i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v)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所規定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均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

李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建鋒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財務總監、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均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之公司秘書資格規定。

李先生，33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經理。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專業會計及經濟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於審計、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積逾11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李先生曾於一間國際審計公司之核證部門擔任審計經理。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女士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李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胡永恆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胡永恆先生及陳德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耀傑先生、李文泰先生及梁家輝先生。